

# 從地理上證今本堯典爲漢人作

顧頡剛

民國二十年秋冬間，予曾作堯典著作時代考一篇，編入尚書研究講

義，與燕大及北大同學共商榷之。其結論爲：堯典固爲孟子時所

有，但吾人今日所見之堯典則非孟子時書而爲漢武帝時人所改作。

脫稿之後，自覺此問題甚大，甚願再加考慮，故未敢在報紙中發

表。本年發刊禹貢，正欲舉此舊稿，提出討論，而暑假以前事務牽

掣，竟未得爲；假中兩度游覽綏察，亦不得暇；假期將畢，家繼母

猝然辭世，匆遽奔喪南回，更無由伸紙作文。本刊編輯工作，盡舉

而交諸譚季龍先生，曷勝抱疚。因念舊作中，關於地理之部分，可

排比爲一篇，先實正於同好，較之閉於篋衍，惟待一己之增刪者爲

更有希望，遂別立此題而刊之。至於三年以來，續有所得，已登筆

記，而皆存平寓，未遑攜以南行，故於原文不再加以潤飾。深願兩

校選課同學勿囑爲故步自封，且數載而猶不易一字也。

廿三年十月十三日，記於杭州寓所。

中國一統之局，至秦始皇立。殷周之世則大邦與小邦並

峙，蠻夷與諸夏雜居，王畿止於千里，交通限於一隅，不

僅無統一之制度，亦且無統一之思想。至於春秋，交通始

廣。至於戰國，國境始大。於是有『九州』之具體說明，

有『定於一』之迫切要求。至秦始皇帝二十六年（西元前二

二二），而後此醞釀五百年之局面乃定。故是年丞相王綰等議帝號，皆曰：

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諸侯或朝或否，

天子不能制。今陛下興義兵，誅殘賊，平定天下，

海內爲郡縣，法令由一統，自上古以來未嘗有，五

帝所不及。

倘是時已有今之堯典，則堯舜之世固有十二州矣，秦皇之

天下固上古以來所早定者矣，何言『未嘗有』耶？

始皇三十二年，因得『亡秦者胡』之讖，使將軍蒙恬

發兵三十萬人北擊胡，略取河南地（即河套，漢武立朔方郡者）。

三十三年，又略取陸梁地爲桂林，象，南海三郡。當是

時，北方逾於秦之舊境，南方亦逾於楚之舊境，度越禹貢

之記載多矣。然今之堯典，則有『命羲叔宅南交』，『命

和叔宅朔方』之語，將謂始皇新闢之境固早爲帝堯之疆域

耶？

當始皇統一之後，即令『一法度，衡石，丈尺；車同

軌；書同文字』。今堯典亦有『同律度量衡』之語。

始皇二十七年，治馳道，遂頻年出巡。東上泰山，登

之罘，至琅邪；又之碣石。南渡淮水，之衡山，南郡；又浮江下，至錢唐，上會稽。西出雞頭山，過回中。北巡邊，從上郡入。其之罘刻石之辭曰，『時在中春，陽和方起，皇帝東游，巡登之罘』。以較堯典所云『歲二月，東巡守』以及巡守四岳之文，何其似耶？

始皇二十八年，上鄒嶧山，與魯儒生議封禪望祭山川之事，遂封泰山，禪梁父。東遊海上，行禮祠名山大川及八神。史記封禪書記其祀典云：

自碣以東，名山五，大川祠二。曰太室，恒山，太山，會稽，湘山。水曰濟，曰淮。  
自華以西，名山七，名川四。曰華山，岳山，岐山，吳岳，鴻冢，瀆山。水曰河，沔，湫淵，江水。

其上帝則有雍四時（上時祭黃帝，下時祭炎帝，郵時祭白帝，密時祭青帝）。其羣神則有陳寶，諸布，諸嚴之屬。以視堯典，則云『類于上帝，禋于六宗，望于山川，徧于羣神』，又云『望秩于山川』，又云『封十有二山』，又何其相似耶？

夫與秦制相似固不能遂斷爲秦人所作，然一統之意味若是其重，君主之勢力若是其厚，則必不能在秦之前。且

秦以『不師古』自標，『偶語詩書』者罪至棄市，假使今堯典竟先秦之統一而存在，則秦且事事師古矣，秦始皇且法堯舜矣，何有乎挾書之禁？觀李斯之言曰，『五帝不相復，三代不相襲，各以治；非其相反，時變異也』，則知堯典所云，非秦之襲堯，乃堯之襲秦矣。何以故？秦之創制與堯典之成文同在於一個時代潮流中也。

然則此篇遂爲秦人作乎？是又不然。堯典與秦制最衝突之一點曰封建。秦有天下，分爲三十六郡，郡置守，尉，監；其下立縣，縣有令。子弟功臣無尺寸之士。故博士淳于越遂有『今陛下有海內而子弟爲匹夫，無輔拂何以相救』之語。今堯典中有四岳而置四岳，有十二州而置十二牧，固是郡縣制矣，然一則曰『協和萬邦』，再則曰『班瑞於羣后』，三則曰『肆覲東后』，四則曰『羣后四朝』，是乃仍有諸侯之制存在，而侯國又至多。夫封建制與郡縣制可兩存乎？

曰，可兩存，是在西漢之世。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序云：

漢興，……八載而天下迺平，始論功而定封。迄十二年，侯者百四十有三人。時大城名都民人散亡，戶口可得而數，裁什二三，是以大侯不過萬家，小者

五六百戶。

又諸侯王表序云：

漢興之初，海內新定，同姓寡少。懲戒亡秦孤立之敗，於是剖裂疆土，立二等之爵，功臣侯者百有餘邑，尊王子弟，大啟九國。自鴈門以東，盡遼陽，爲燕代。常山以南，太行左轉渡河濟，漸於海，爲齊趙。穀泗以往，奄有龜蒙，爲梁楚。東帶江湖，薄會稽，爲荆吳。北界淮瀕，略廬衡，爲淮南。波漢之陽，亘九嶷，爲長沙。諸侯比境，周市三垂，外接胡越。天子自有三河，東郡，潁川，南陽，自江陵以西至巴蜀，北自雲中至隴西，與京師內史，凡十五郡；公主列侯頗邑其中。而藩國大者，夸州兼郡，連城數十，宮室百官同制京師；可謂矯枉過其正矣！

又地理志云：

本秦京師爲內史，分天下作三十六郡。漢興，以其郡太大，稍復開置；又立諸侯王國。武帝開廣三邊。故自高祖……訖於孝平，凡郡國一百三，縣邑千三百一十四，道三十二，侯國二百四十一。

即此可見西漢時之特殊制度，一方既承秦之郡縣，一方又

襲周之封建，縣令郡守與侯王並立，與堯典之以『羣牧』與『羣后』並立者正相合。但此種制度實爲封建制之迴光返照，故文景武三世專爲芟刈之工作，高祖所封異姓王盡於文帝時，其異姓侯則盡於武帝時。同姓之封雖未能遽削，然武帝下推恩之令，使諸侯王得分戶邑以封子弟，不行黜陟而藩國自析，諸侯惟得衣食稅租，不與政事，與富室無異。封建之名雖存，而其實已非矣。然封建者古制也，儒者所樂道者也。當時之實際政治無封建之需要，此非儒者所能喻；當時矯秦之制而有封建，則固儒者所歎欣歌頌者也。其以此種特殊制度錄入堯典，宜哉。

堯典之爲西漢人作，不僅此一點。即『肇十有二州』一語，亦一堅強之證據。

自來言分州者惟以九數，無以十二數者。齊侯鐘銘云：

隳號成唐(湯)，有嚴在帝所，專受天命。……咸有

九州，處禹之堵(都)。

此謂湯繼禹而有九州也。左傳襄四年，魏絳述周太史辛甲虞人之箴曰：

芒芒禹迹，畫爲九州，經啟九道。

又宣三年記王孫滿之言曰：

昔夏之方有德也，遠方圖物，貢金九牧，鑄鼎象

物。

則禹之時州爲九，牧亦爲九也。禹貢一篇既分述九州，又總叙之曰：

九州攸同，……九山刊旅，九川滌源，九澤既陂。

國語記太子晉之言（國語下）亦曰：

其後伯禹……封崇九山，決汨九川，陂鄆九澤，豐

殖九藪，汨越九原，宅居九隩。

此可知當春秋戰國之時確信地制常以九數，舉凡州，牧，山，川，澤，藪，原，隩以及道路莫不受範焉。以此之故，呂氏春秋有始覽曰：

天有九野，地有九州，土有九山，山有九塞，澤有

九藪，

不但地以九分而天亦以九分矣。即迂僻之鄒衍，以九州爲不足，推而廣之爲八十一州，亦爲九之自乘數。此等事自吾輩觀之，或以其過于整齊爲可嗤，而在當時則確有強烈之信仰在。故其後地域既擴大，幽并二州不能不立，則職方（見漢周書及周官）寧刪去徐梁以遷就之，誠以地方可增廣而九數則不能改變也。直至漢武帝窮兵黷武，開拓三邊，境域過廣，當其分州之際，禹貢之州不足，則以職方之州補之；又不足，則更立朔方交趾兩部；而後向之九州觀念因

事實上之需要而被打破，堯典中亦遂應時而有『肇十有二州』、『咨十有二牧』之言，許九數擴張爲十二矣。

予爲此言，或將曰：畫地爲九州，禹事也。肇十有二州，舜事也。安見九州之前不爲十二州乎？

答之曰：禹之治水，孟子言堯舉舜而舜使之，則舜攝政時事也。禹貢言『禹敷土，隨山刊木，奠高山大川』，即接言九州山川貢賦，是分州即在治水時也。堯典言『肇十有二州』，亦舜攝政時事也。同一時代而有兩種界畫，何也？豈禹爲一種制度，舜又爲一種制度乎？抑禹定之而舜改之，舜禪禹而禹又改之乎？且尙書大傳者，最早之解釋尙書者也，其記舜事云：

維元祀，巡守四嶽八伯。（通鑑前編引）

八伯者何？王制云：

凡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八州，州二百一十國。天子之縣內……凡九十三國。……州有伯。八州，八伯。

是九州之中，天子自領一州，餘八州各設伯以爲之長，八伯即州牧也。此可知尙書大傳之作者雖猶依違經文十二州之說，然其觀念則仍以舜時爲九州，未改其舊焉。

禹之爲九州，自古無異論。舜之地不容爲十二州，亦

從戰國秦漢間人之觀念中可以知之。然則今本堯典之文顯然有受時勢影響而增竄者，其迹可推也。

夫堯典之襲漢制，堯典固自言之矣。義和四宅之地，

義叔宅於南交，和叔宅於朔方。南交者何？漢之交趾部也。朔方者何？漢之朔方部也。交義至顯，朔方則有說。

朔方之名，最早見於詩。小雅出車云：

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出車彭彭，旗旐央央。『天

子命我，城彼朔方。』赫赫南仲，玁狁于襄！

又六月云：

玁狁匪茹，整居焦穫；侵鎬及方，至於涇陽。織文

鳥章，白旆央央。元戎十乘，以先啟行。

戎車既安，如輕如軒。四牡既佶，既佶且閑。薄伐

玁狁，至於大原。文武吉甫，萬邦爲憲。

此二詩在文體上，在記事上，均可信爲同時之作。是則玁

狁居焦穫而侵鎬方，以至於涇陽；吉甫伐之，至於太原；方

旣爲玁狁所侵，周王爲防禦計，遂命南仲往城之。此二詩

中，二稱方而一稱朔方。蓋方在周都之北，故以『朔』加

之；亦猶交在漢境之南，遂稱曰『南交』耳。方在何處，

前人無能指言之。數年前，王靜安先生作周彝京考，據井

鼎，靜彝，史懋堂等『王在彝京』之文，謂彝卽小雅之

方，秦漢之蒲坂。又謂吉甫伐玁狁所至之大原，據左傳

『宜汾洮，障大澤，以處太原』之文推之，當在漢之河東

郡境（今之山西省南部）。又謂涇陽，據秦始皇本紀之『肅靈

公居涇陽』及穰侯列傳之『秦昭王同母弟曰高陵君涇陽

君』推之，當在涇水下游，即今陝西之涇陽縣。焦穫之

地，舊說在陝西。近錢賓四先生作周初地理考，云：

『墨子，『舜漁於澗澤』。水經沁水注，『澗澤水出

澗澤城西，東逕澗澤；得陽泉水，水歷嶠嶠山

東，注澗澤水』。焦穫者，殆卽嶠嶠澗澤，故爾雅

列之十藪而稱『周有焦護』者，蓋成周，非岐周。

地近析城王屋諸山，正當春秋泉落赤翟之東，西接

絳翼，北連沁源，東接黨潞，南瞰河洛；其爲玁狁

整居之所，最爲近是。

又錢先生考，安邑有方山，則方在安邑。此與王先生說雖

微異，而其在山西省之西南部則同。予按史記秦本紀云：

『惠文君……九年，渡河取汾陰皮氏，與魏王會應，

圍焦，降之。』

正義引括地志云，『焦城在陝州城內東北百步，因焦水爲

名』。是則焦亦密邇安邑者。上述數說如皆信，則當年玁

狁整居於今山西南部及河南東北部，先侵山西西南之方

京，自河入渭而侵陝西中部之鎬京，又渡渭而北至涇陽。吉甫逐之東去，至山西南部之太原而止。本爲侵方及鎬而詩云『侵鎬及方』者，蓋以叶『至于涇陽』之韻也。

或以鎬京被侵不見史籍，遂以爲別有一地名鎬者，則周襄王三年（西元前六四九），揚拒泉皋伊維之戎同伐京師，入王城，焚東門，亦不見於春秋。况涇陽之離鎬京若是其近，豈能侵鎬京乎？

總上地名，涇陽也，鎬也，方與朔方或羣京也，焦穫也，太原也，皆不出今陝西，河南，山西，三省交錯之地，悉在北緯二十四度至三十六度之間。若漢武帝之朔方郡，則在今綏遠之鄂爾多斯，當北緯四十度，相去絕遠矣。

予言至此，或將見詰曰，大戴禮少閒篇言『虞舜以天德嗣堯，朔方幽都來服，南撫交趾』，漢武帝得河套地，立朔方郡，是朔方之爲北方邊境，信矣。堯命和叔宅朔方以正仲冬，宜矣。可知詩言『城彼朔方』，自當在綏遠，不當在山西。故朱熹詩集傳直云，『方，朔方，今靈夏等州之地』（直連）。宋之靈夏等州則今綏遠也。三證符同，安見南仲所城非卽和叔所宅者乎？又安見和叔所宅非卽漢所置郡乎？

答之曰，苟以名稱之同而卽說爲一地，則一切糾紛殆不足理，然其貽於後人之糾紛亦更不勝理矣。今將解答此題，試申二問：

其一，周人能有漢朔方郡之地乎？左傳昭九年，王使詹桓伯辭於晉曰：『武王克商，……肅慎，燕，亳，吾北土也』，不言及河套，亦不言有朔方。雅頌所載，絕無開拓北邊至千里以外之事。大雅韓奕云，『王錫韓侯，其追其貊，奄受北國，因以其伯』。韓以立國於周北而命爲北伯，似甚北矣，然其地卽今之陝西韓城縣，去鎬京東北垂四百里耳；而已『其追其貊』，深入蠻夷之叢矣。其尙能越安定榆林而至於綏遠耶？六月出車諸篇，文字茂美，迥異周頌，蓋周頌作於成康以後而六月等篇則出西周之末。說爲宣王，固自近是。然至於西周之末，召旻已慨歎『日蹙國百里』矣。假使宣王之世尙能彭彭央央以城綏遠之朔方，尙何有日蹙之懼；亦何至驪山烽火，幽王見殺而宗周遂滅哉！

自周東遷，秦乃奄有其地；自穆公霸西戎而其國境日拓。假使綏遠之朔方本是周地，則道路已闢，秦自當襲而有之。然春秋戰國之世，秦地固不聞有朔方也。義渠者，我國也，在今甘肅東部及陝西北部。據史記秦本紀，厲共

公三十三年（西元前四四四），伐義渠，虜其王；至惠文王十一年（前三二七），縣義渠，義渠君爲臣。又惠文王後元十年（前三一五；六國表作十一年），伐取義渠二十五城。史記匈奴列傳云，『秦昭王時（前三〇六——二六五），義渠戎王與宣太后亂，有二子；宣太后詐而殺義渠戎王於甘泉，遂起兵伐殘義渠。於是秦有隴西，北地，上郡，築長城以拒胡。』其所記年代雖與紀表差池，要之秦有涇洛渭諸水上游之地實在戰國中葉之後。然是時拓地雖廣，尙不能至河套。禹貢一篇，記載戰國疆域，其導河一章獨詳下游，龍門以上不能實言；蓋非其不願知，乃尙不容知耳。

直至秦始皇三十二年，使將軍蒙恬發兵三十萬人北擊胡，略取河南地，秦之疆界始越陝西而至綏遠。夫以虎狼之秦，力征經營如此，而河套之地直至六國殘滅之後方得擊而有之，乃謂周人能早有之乎？乃謂唐虞之世能早有之乎？

其二，漢之朔方郡其本名爲朔方乎？按漢族始有河套地者爲趙武靈王。自其易胡服，習騎射，二十年（前三〇六），略中山地，遂西略胡地，至榆中。榆中者，即今榆林也。二十六年（前三〇〇），復攻中山，攘地北至燕代，西至雲中九原。九原者，河套以北也。（以上據趙世家。）又築長城，

自代並陰山下至高闕爲塞。高闕者，徐廣注曰，『在朔方』。（據匈奴列傳。）是河套南北，趙悉有之。然其地名曰榆中，曰九原，曰高闕，不聞有朔方也。（趙有河套地由漢南行，略始今大同至包頭之鐵路線，而從九原直南至秦，道固未通也。）

其後始皇使蒙恬北擊胡，本紀云『略取河南地』，匈奴列傳云『悉收河南地』，亦不云朔方也。自秦得其地，名之曰北河。故漢書主父偃傳云：

諫伐匈奴，曰，『……昔秦皇帝乘戰勝之威，……遂使蒙恬將兵攻胡，辟地千里，以河爲境；……然後發天下丁男以守北河。……』

又錄公孫弘語云：

秦時嘗發三十萬衆築北河，終不可就，已而棄之。

又嚴安傳云：

上書曰，『……使蒙恬將兵以北攻疆胡，辟地進境，戍於北河。……』

則秦名新闢之地亦不曰朔方也。漢書食貨志記武帝元狩三年『徙貧民於關以西及充朔方以南新秦中』，應劭注云：

秦遣蒙恬攘卻匈奴，得其河南造陽之北千里地，甚好，於是爲築城郭，徙民充之，名曰新秦。

則北河之外又有名新秦者，亦不曰朔方也。秦得朔方之地

而不名爲朔方，何耶？

漢書衛青傳云：

明年（元朔二；西元前一二七），青復出雲中，西至高  
闕，遂至於隴西，捕首虜數千，畜百餘萬，走白羊  
樓煩王，遂取河南地，爲朔方郡。……使建築朔方  
城。上曰，『……詩不云乎，『薄伐獫狁，至於太  
原』，『出車彭彭，城彼朔方』。今車騎將軍青渡  
西河，至高闕，獲首二千三百級。……遂西定河南  
地，案榆谿舊塞，絕梓嶺，梁北河，討蒲泥，破符  
離，斬輕銳之卒，捕伏聽者，三千一十七級。……』

讀此可見衛青率師所至之地原無一處名爲朔方者。其所以  
立郡名爲朔方，則以逐走白羊樓煩王有類於吉甫之『薄伐  
獫狁，至于太原』；而其建築城治亦有類於南仲之『出車  
彭彭，城彼朔方』也。當時爲儒家全盛時代，六藝具有無  
上之權威，故武帝取詩語以美衛青，亦取詩語以名其所築  
之城與所立之郡；至於詩之朔方之在此與否，所不計也。  
是則河套之地之名朔方，乃古典主義下之產物，而非周人  
原地明矣。

漢武帝喜以古地名名新地，不止此一事，即崑崙亦  
然。史記大宛列傳云：

漢使窮河源，河源出于真。其山多玉石，采來。天  
子案古圖書，名河所出山曰崑崙云。

可知于闐之山本不名崑崙，武帝好古，遂案『古圖書』而  
名之曰崑崙。此與河套地本不名朔方，以其好古，遂案詩  
小雅而名之曰朔方者正相同耳。

更如金城郡有縣曰渠搜，蓋取禹貢『渠搜西戎即序』之  
義。朔方郡有縣曰渠搜，蓋取禹貢『渠搜西戎即序』之  
義。雖未明言爲武帝所定名，其出於此種風氣之下固自顯  
然。若信以爲真，遂謂韓姑燕譽之地在今皋蘭西北，雍州  
之北部延及鄂爾多斯，則惑矣！

明乎此則知小雅朔方一名最在前，其地在河曲；漢朔  
方郡之名次之，其地在河套；堯典『宅朔方』出最遲，乃  
在朔方郡既立之後。蓋假使堯典與小雅之文所指爲一地，  
則南仲所城不在北表，不得爲和叔測候之所；使堯典之文  
出於立朔方郡前，則武帝詔書亦不當但引小雅而捨棄此更  
可寶且更適合之經言也。若大戴禮輯集於宣帝後，彼時堯  
典行世久矣，其以朔方與幽都並舉又何疑！

朔方既然，南交亦然。禹貢南至衡山，不知有交趾。  
秦定南越之地，立桂林，南海，象郡，至交趾矣，而不以  
『交』名其地。至漢武元鼎六年（西元前一二）平南越，以



其地爲交趾等九郡。越五年，置十三州刺史，乃以此九郡總爲交趾部。故『宅南交』者，亦置交趾郡與交趾部以後之產物也。

四宅之南北既定，東西即可推知。

堯命義仲宅嵎夷，嵎夷見於禹貢青州章，當是山東海畔夷人，原非甚遠之地。惟至漢而其意義改變。西漢之言今雖不可見，而東漢則有說文『嵎』字條云，『嵎山，在遼西。……一曰，嵎鏡，嵎谷也』。又『嵎』字條云，『嵎夷在冀州陽谷』。是則嵎夷不在青州而在碣石之北，幽冀之間。若仍欲納之於青州，惟有說爲越海而有之。然遼西及冀州皆在北而義仲測候之所應在東，頗不合。范曄後漢書東夷列傳記朝鮮日本等海國事，其篇首云：

王制曰，『東方曰夷』。……夷有九種，曰畎夷，于夷，方夷，黃夷，白夷，赤夷，玄夷，風夷，陽夷，故孔子欲居九夷也。昔堯命義仲宅嵎夷，曰嵎谷，蓋日之所出也。

其篇末贊云：

宅是嵎夷，曰乃陽谷。巢山潛海，厥區九族。……

是以嵎夷爲九夷之總稱，亦即以嵎夷指朝鮮等地。此說若取解禹貢之嵎夷，未免過遠；若以解堯典之嵎夷，尤其於

明白義叔和叔所宅在漢武立朔方交趾諸部郡之後，則甚是。按漢書武帝紀元封二年（前一〇九），朝鮮王攻殺遼東都尉，迺募天下死罪擊朝鮮。明年，朝鮮斬其王右渠降，以其地爲樂浪，臨屯，玄菟，真番郡。是所謂『宅嵎夷』者，亦即漢武新闢之朝鮮四郡也。

堯典云，『分命和仲，宅西』，此甚怪事。東之地爲嵎夷，南之地爲交趾，北之地爲朔方，何以西獨無地名乎？禹貢云，『西被于流沙』，何以此不言宅流沙乎？秦始皇本紀云，『西至臨洮羌中』，何以此不言宅羌中乎？以此之故，鄭玄遂以『西』爲地名，而云，『西者，隴西之西』，蓋隴西郡有西縣也。然西縣故址在今甘肅東南部天水縣與禮縣之間，當西經十一度，其遠尙不及臨洮（西經十三度）羌中（約在十四度之西），更不及流沙（約十八度）。何以義和四宅，於東南北俱取其遠而於西獨取其近乎？是則仍有難通者。

欲剖析此疑案，又不得不據漢武帝時之情勢以度之。

當武帝即位之初，匈奴降者言月氏與之爲讐；漢方有志滅胡，欲得月氏助，乃募能使者，張騫應募。然月氏在匈奴北，道必經匈奴，騫遂被留。得閒亡去，至大宛，康居，月氏，大夏諸國。歸爲武帝言其地形所有，帝欣欣然，發

開使四道並出。然北方則見閉於氏，南方則見閉於僞昆明，終莫得通。元狩二年（前一二二），霍去病破匈奴西邊，至祁連山。其秋，渾邪王率衆降漢，漢以其地爲武威酒泉郡。而金城河西至祁連山至鹽澤（今羅布泊）空無匈奴，道乃可通。張騫說帝厚賂烏孫，招大夏之屬爲外臣；帝以爲然，多齎金帛而遣之。騫遂與烏孫等國使者俱來，令知漢之廣大。中西交通，由此而開，此則周秦間人所未嘗夢見者也。

元鼎六年（前一一一），武帝遣公孫賀出九原，趙破奴出令居，皆二千餘里，不見虜而還。乃分武威酒泉地，置張掖敦煌郡，徙民以實之。自是漢境至玉門陽關，達西經十九度矣。

自張騫鑿空以致尊貴，吏士爭上書求使；使者相望於道。樓蘭姑師當道，苦之，屢攻劫漢使。元封三年（前一〇八），遣趙破奴等擊之，虜樓蘭王，破姑師，因暴兵威以動烏孫大宛之屬。太初元年（前一〇四），以大宛不肯與漢善，遣李廣利伐之。連四年，宛人斬其王首，獻馬三千匹；漢軍乃還。諸小國聞宛破，皆使其子弟從入貢獻見天子，因爲質。自有此次戰事，而自敦煌西至鹽澤亦列亭障矣。

初，諸國大率土著，有城郭田畜，與匈奴烏孫異俗，而兵力甚弱，故皆役屬於匈奴。匈奴西邊日逐王置僮僕都尉，居焉耆尉黎間，領諸國之賦稅以供其國用。自漢列郡至玉門，又列亭至鹽澤，其西輪臺（今新疆輪臺縣）渠犂（今輪臺縣東南）皆有田卒數百人，置使者校尉領護，以供給使外國者。匈奴益弱，僮僕都尉由此罷；而漢境遂達西經三十二度矣。

漢西關之地，本皆在蠻夷中，經典所不見，將何以名之？又地極廣，將以何名爲其總名乎？是則雖以善於命名之武帝而亦躊躇莫決者。觀張騫傳云：

騫……所遣副使通大夏之屬者皆頗與其人俱來，於是西北國始通於漢矣。

又云：

初置酒泉郡，以通西北國。

似以『西北國』爲其總名。而西域傳記桑弘羊奏云：

臣愚以爲可遣屯田卒詣故輪臺以東，……益墾溉田，稍築列亭，連城而西，以威西國。……願陛下遣使使西國以廣其意。

似亦以『西國』爲其總名。又李廣利傳云：

下詔曰，『貳師將軍廣利征討厥罪，……涉流沙，

通西海，……獲王首，虜珍怪之物畢陳於闕；其封廣利爲海西侯！……』

則似又以『西海』爲其總名者。又張騫傳云：

初，天子發書易曰，『神馬當從西北來』。得烏孫馬好，名曰天馬。及得宛汗血馬益壯，更名烏孫馬。曰西極馬，宛馬曰天馬云。

此事與本書他處所記相較，有不合處。按武帝紀云：

貳師將軍……獲汗血馬來，作西極天馬之歌。

又禮樂志載天馬歌云：

天馬徠，從西極。涉流沙，九夷服。

可見當時以宛馬爲西極馬，不曰天馬。然無論以西極屬諸烏孫或大宛，而彼時既知此二國之西尚有康居，月氏，奄蔡諸國在，則必不以此二國爲西方之極也。意者『西極』一名亦諸國之總稱乎？至鄭吉傳云：

神爵中（前六一—五八），吉既破車師，降日逐，威震西域。……乃下詔曰，『都護西域騎都尉鄭吉拊循外蠻，宣明威信。……』吉於是中西域而立幕府，治烏壘城。

自此以後，『西域』一名遂爲其總稱，至於今不改。然此是宣帝時事，武帝時固未嘗聞有此名也。

總上所錄，可知武帝時對於此一帶地原無定名，率隨

意呼之；然曰西北國，曰西國，曰西海，曰西極，名雖有異，要必有一『西』字在。是即堯典所以言『分命和仲宅西』，而不從禹貢言『宅流沙』，亦不從秦紀言『宅臨洮』之故也！

堯典所述之地，以漢武帝時之疆域度之，幾于不差累黍，尚不得爲文景時書，况可列於虞夏書耶！且即以本篇『四罪』之文較之，亦復廣狹迥異。流其工于幽州；幽州，燕也。（幽，燕，雙聲字。此問題當於禹貢篇中討論之。）放驩

兜于崇山；不詳其處；孔穎達疏謂在衡嶺之南，杜佑通典謂在澧陽縣，則皆指今湖南地。殺三苗于三危；三危，禹貢列於雍州之域，則亦不出今陝西甘肅。殛鯀于羽山；羽山見於禹貢徐州，則必在泰山之南，淮水之北；說爲江蘇

東海縣，殆近之。夫四罪者，所謂『惟仁人放流之，迸諸四夷，不與同中國』者也，亦即近世所謂『發配極邊充軍』者也，乃北不過遼寧，南不過湖南，西不過甘肅，東不過江蘇，較之羲和之北宅綏遠，南宅安南，西宅新疆，東宅

朝鮮者，其不廣爲何如？豈羲和已度居於邊疆而四罪仍容留於內地耶？抑四罪故已迸之於四夷，而羲和之測候日景乃更投於四夷之外耶？即此可知孟子所引爲戰國之堯典，

其想像之四極，不過爾爾；而吾儕所見則爲漢武之堯典，彼時之四極已大遠於戰國，然而誤襲戰國堯典之舊文，遂使一篇之中之地理觀念自相牴牾如此耳。

難者將曰，堯典云，『中命和叔宅朔方，曰幽都』，朔方，史記引作『北方』，則方位之通稱而非土地之專名也。幽都，即幽州，則和叔所宅與其工所放原在一處，何廣狹迥異之有！

應之曰，若朔方僅爲方位之通稱，則命羲仲應曰宅東方，羲叔當曰宅南方，和仲當曰宅西方，何三子者皆不然而獨然於和叔耶？幽都（或幽州）本是某一地之專名，但此間用之則含有象徵之意義。蓋東以日出故曰暘谷，西以日入故曰昧谷，本無其地，存想而有之；日出日入，東西之極也。北方於五行屬水，於色屬黑，故以幽闇之義名之而曰幽都。其云幽都，固已非戰國之幽州而改指北方之極矣。故淮南子地形訓云，『北方幽晦不明，天之所閉也』。

而鄭玄亦於『南交』下注云，『夏不言『日明都』三字者，摩滅也』。彼意北方既以幽晦而曰幽都，則南方自當反之而取昭明之義曰明都矣。然其謂爲經文摩滅，則非是。楚辭天問云，『出自湯谷，次于蒙汜；自明及晦，所行幾里？』所謂湯谷，即暘谷也。（湯與暘皆易聲。）所謂蒙汜

即昧谷也。（昧與蒙同紐。爾雅釋地，『西至日所入曰大蒙』。淮南子天文訓，『日出於暘谷，……至於蒙谷』。）幽都又屢見於戰國諸子。是此三名皆習熟於當時人之口耳，然未見有以明都名南方者，亦更無類此之名，故堯典之作者寧闕之而不言也。

按建元六年（前一三五），閩越王郢與兵擊南越，武帝遣兩將軍將兵誅閩越，淮南王安上書諫曰：

越，方外之地，帶髮文身之民也，不可以冠帶之國法度理也。自三代之盛，胡越不與受正朔；非疆弗能服，威弗能制也，以爲不居之地，不牧之民，不足以煩中國也。……限以高山，人迹所絕，車道不通，天地所以隔外內也。……（漢書嚴助傳）

又是年匈奴來請和親，天子下議，韓安國曰：

匈奴負戎馬之足，懷禽獸之心，遷徙鳥舉，難得而制也。得其地不足以爲廣，有其衆不足以爲彊；自上古不屬爲人。……擊之不便！（史記韓長孺列傳）

夫朔方屬胡而交趾屬越，洵如劉安韓安國之言，則是不居之地，不屬爲人之人，天地所以隔外內之區，何得羲叔宅南交而和叔宅朔方乎？自三代之盛，胡越不與受正朔，何以唐虞之際，正仲夏於南交，正仲冬於朔方，正朔反出自胡越乎？倘當時有今之堯典在，劉與韓能作此言乎？若作

此言，議者能不引堯典之文以折之乎？武帝尙能嘉淮南之意而納安國之言乎？

夫昔之人曷嘗無疑此者哉！史記改『朔方』曰『北方』，此即疑堯典不常有朔方也。尙書大傳曰，『中祀大交霍山』，鄭玄注云，『仲祭大交氣於霍山』，僞孔傳曰，『「南交」言夏與春交』，此即疑堯典不常有交趾也。既珍寶之而又不能掩其罅漏，則不得不曲解以彌縫之；然則此罅漏者蓋曲解之人之所知也，然則此曲解者亦吾人所可藉之以尋本篇之罅漏者也。

又按，元光六年（前一二九），大司農鄭當時言，『穿渭爲渠，下至河，漕關粟，徑易，又可以溉渠下民田萬餘頃』。詔發卒數萬人穿渠如當時策，自長安至華陰，三歲而通；人以爲便。元封二年（前一〇九），帝自祠泰山還，臨瓠子，填決河，築宮其上，名曰宣防（卽宣房），而導河北行二渠，自是梁楚之地復寧無水災。其時用事者爭言水利，朔方西河河西酒泉皆引河及川谷以溉田，而關中靈輒成國

漳渠引諸川，汝南九江引淮，東海引鉅定，泰山下引汶水，皆穿渠爲溉田，各萬餘頃。它小渠及陝山通道者不可勝言。史記至特作河渠書以記之，漢書繼之爲溝洫志，是固當日一大政也。夫據孟子所言，堯時天下未平，洪水橫流，蛇龍居之，民無所定，是唐虞之政莫急於治洪水。而今之堯典乃於緜續弗成之後更無一字道治洪水者，卻于『封十有二山』之下書曰『濬川』，則其爲武帝時溝渠之政固極顯然，其與武帝祠泰山而臨瓠子之事亦甚似也。

其他若郊祀，封禪，巡狩，機衡，贖刑，考績諸制度，堯典與武帝時制莫不辭若畫一，以非地理，故不列。夫洪水之際原一恐怖之時代，而今之堯典，喬皇典麗，惟見盛世規模，此豈初降丘宅土者可有事哉！漢高創業，積百年之力，乃得武帝之封禪改制以紀功成，夫一代大典固非率爾所得舉也。

四岳之問題，十二州與二十二人之問題，會當續爲討論。

## 禹貢土壤的探討

王光瑋

### 引言

自然界與人生的關係，最密切的莫過於土壤的分布和

變遷。不論在文化上，或經濟上，都占有重要的位置。尤其是農業，不能離開土壤而發展。因爲他能培養作物的生

育，促進作物的成長，推而至於作物品質的優劣，產量的多寡，都與土壤的分布和變遷有關，這真是值得研究的問題。

歐美先進各國，對於本國的土壤，早已特設機關，調查，測量，繪圖，分類研究。中國用科學方法來研究土壤，不過近年的事。先賴李喜霍芬 (F. V. Richtofen) 安特生 (B. Anderson) 諸專家提倡；繼有翁，丁，謝，李諸氏著論鼓吹；又有唐氏將全國土壤分爲十四區域；而北平地質調查所且派潘氏到綏遠薩拉齊，河北沙河等處測圖採驗，又到廣東繪測中部和南區的土壤，並有報告刊行。然此仍爲片段的報告，欲求全國有系統的土壤記載，和精確的測量地圖，恐非最短期間所能辦到。

然攷諸古代，禹貢已有土壤的記載，關於土壤的種類，色澤，性質和分布，都有相當的辨別。由今日觀察，固覺其膚淺簡略；然在數千年前而已有此，不可謂非一種重要的紀錄。况欲研究中國土壤過去的狀況，以推測現代的趨勢，非找古代較有系統的記載以資研究，殊不易言。所以我們現在把禹貢所記的田土來做資料，探究其由來，討論其分布和考察其變遷，以供研究古代土壤的參攷。

## 一 禹貢土壤記載的由來

研究禹貢土壤問題，若不先把禹貢的真偽問題弄好，則土壤的時間性無由確定。我們要問：禹貢所記究竟是指何時代的土壤？這土壤的紀錄究竟是出誰的手筆？

禹貢一篇，因其記載皆爲地理，和尙書中他篇的體例不同，唐劉知幾已生疑念。到了現代，古書的信仰漸見薄弱。尤其後儒視爲古史的經書，因近年古物出土日衆，經多方證明，覺得經書所說，可疑頗多。加以國人對於科學理論的信用，日臻鞏固，不合進化公例的記載，大衆是加以否認的。禹貢所記的土壤，既將色澤，性質和等級，分得清清楚楚，甚至在今日尙難解決的土壤分布問題，當時且列得明明白白。難道真是現代的火車和輪船，不如上古乘槎和乘樺的快嗎？現代的地面測量，航空攝影，不比上古準繩規矩爲精嗎？這是引起中外學者的疑感的。茲將各家對禹貢懷疑之說分列如次：

a. 英國洛斯基氏 (Percy Maude Roxby) 說：『

吾人察戰國時七國所據之土地，大約與禹貢所載者相合。禹貢之正確性與著作時代，至今尙無定論。

然此爲上古文化發展時期內中國經濟地理之一文字記述，殆無疑義』。(方志月刊第七卷第六期中國之統一問

題及其與歐洲之比較)

b 翁文灝氏說：『在紀元前二二〇〇年前，禹貢已將土壤分爲九等：——黃壤，白壤，黑壤，白壤，赤壤，埴，壚，青黎，塗泥，似尙駕我人今日而上之。疑古學家以爲禹貢出於漢儒之手，良有以也』。（師大地理月刊第一冊翁氏講演錄）

c 馬衡氏說：『禹貢是否爲夏時書，不可不辨。……近人如梁啟超，顧頡剛，皆主張非夏時書。……當禹之時，水土初中，即使有分置九州之事，而於土田貢賦等之調查釐定，又豈能若是之詳盡耶』。（北大國學季刊中國之銅器時代）

上列數家，皆根據土地之說。其中有疑爲戰國時代的文字，亦有以爲是漢儒的作品，對於禹貢著作時代，所見無差異；然認爲非夏禹的紀錄，則彼此一致。

然則禹貢究爲何時的文字？何人的手筆呢？欲找明確的證據說明，則作偽的人對於上古地理環境的摹擬，自有幾分的類似；而其作偽的證據，又早已銷毀無遺，現在是不易找到的。然如從禹貢記載的由來推究，不無可以尋出相當的頭緒來。據德國柏林大學現任東亞史地及文化交通史教授 A. Herrmann 的推測，禹貢的由來有三：a，由機關或團體先調查各地方情形，再將所得材料加以彙纂，始

成此篇。b，依據各地報告所勒成。c，關於此項材料，已有地圖記載，後來有人按圖著成此篇。（此說是姚從吾氏在柏林大學聽講所記的。）依此推測，著成此篇，非在統一政府成立以後不易進行。因爲圖籍掌於政府，七國分立，誰能催促各個政府發給地圖呢？而各地調查報告，非有長期的統一局面，也不易收到相當的效果。那麼，禹貢的著作似在漢高統一以後的時代了。

大概關於一種調查報告的普遍工作，在交通進步的今日，還覺困難，在古代更不必說。非爲改變政制，或更換朝代，是不輕於舉辦的。由前漢轉爲後漢，光武中興，一無更改，其有變更，多出於新莽的託古改制。關於國家財政，既仿周官的理財方法（有人說周官也是出於新莽時代），置五均，司市，泉府等官，更設六筦之令。至於土地經濟政策，也是不能外於古制的。任土作貢，相傳莫善於夏禹，然代遠年湮，文獻不足，在孔氏時已難徵信，亦惟有出於假託的一途。禹貢土壤，恐怕竟是漢人所擬述的。其中所託，雖不十足逼肖上古，要不能離開古代情形而任意偽造。故其紀錄，至低限度亦可代表漢以前的土壤，在古地學上佔有相當的地位，誰也不能加以否認的。

古代土壤的記載，禹貢而外，還有周禮和管子。草人

所稱：駢剛，赤緹，墳壤，渴澤，鹹瀉，勃壤，埴壤，疆，藥，輕熨等。地員所稱：赤墟，黃唐，斥埴，黑埴，赤壤，白壤，灰壤，粟土，沃土，位土，隱土，壤土，及上，中，下等十八土。這兩書的記載，當時曾否經過調查和實驗，無從攷証。能否代表周代的土壤，尙屬疑問。然考其大意，草人所掌，在辨別土性，以便種植和施肥。地員所記，在察土地的高下，水土的深淺，以便擇種耕植。禹貢則在行相地宜，使出其所有以貢。其目的既不相同，記載當然各異。蓋施肥擇種，只辨別土性淺深，於事已足；至任土作貢，則必普徧調查，纔能鑑定。故禹貢土壤，於類別，色質和等級外，又有土壤分布的一項。我們今日欲作中國土壤今昔的觀察，自以土壤分布這一項爲最重要。

## 二 九州土壤的分布

禹貢所載土壤分布的狀況，是否根據於土壤的調查或採集實驗的結果，現在尙難斷定。然依據『庶土交正，咸則三壤』的句子來推斷，那時所有的田土，似亦經過相當的則定，並且大致分爲三種，可無懷疑。後人不察，見州分爲九，田賦等級也分爲九，遂將土壤分爲：黃壤，白

壤，壤，白墳，黑墳，赤埴墳，墳墟，塗泥，青黎等九種。這不免太牽強了。

土壤分類的法子很多，大概易爲古人所諳別的；就是色澤和普通的性質。禹貢土壤的類別，也是不外這兩項。黑，黃，赤，白，青黎，是色澤；壤，墳，埴，墟，塗泥，是性質。而性質的肥瘠和貢賦的關係更大，所以禹貢分類的標準就完全根據性質一項了。其中壤，墳和塗泥三種，所佔的面積最廣，故則定爲三壤。至墳，墟二種，是混雜於徐豫二州的壤與墳的中間，所佔地域無多，故不能單獨成立。茲將三壤分布於九州的概況釋述如下：

(一) 雍，冀，豫的壤土 據孔傳：『無塊曰壤』。

說文：『壤，柔土也』。是壤土爲一種柔軟而無塊的土壤，和土壤學上所說砂土與黏土混合得宜的就是壤土 (Loam

Soil) 差不多。其分布範圍，以雍冀二州爲最普徧。然在

雍爲黃壤，就是現在的黃土 (Loess)。在冀爲白色，或者

因爲塞武紀的石灰岩，經風化結果，在冀州流露，以致土

色變白。至豫州則壤土而外，雜有墟墳。孔傳：『高者爲

壤，下者墳墟』。馬傳：『豫州，地有三等，下者墳墟也』。

鄭注：『墟，疏也』。說文：『墟，黑剛土也』。凡剛土

多不肥，然爲黑色而質疏，是含有腐植質，也不致於很



瘠。墳亦肥土，和東邊的兗徐相同；壤則和西北的雍冀相同。那麼，豫州土壤的分布，壤在其西，墳在其東，中間爲鹽，因地有三等，故土壤也分爲三等了。孔疏：『豫州言壤不言色，蓋州內之土不純一色，故不言色也』。這頗能知道豫州土壤分布的複雜。

(二) 兗，青，徐的墳土 古代壤土，多分布在黃河上游和中游區域；至墳土則多在黃河下游和淮河北境一帶。馬傳：『墳，有膏肥也』。王闔運箋：『墳，肥，聲轉通用字。人治爲壤，自肥爲墳，土皆黑肥，所謂沃地』。那麼，墳是一種肥土無疑；因其分布在河下游地帶，堆積沙泥，諒必不少，故可稱做砂質黏土 (Sandy clay)。至孔傳：墳爲墳起，恐是由河流搬運和沖積作用的結果，僅爲表土所呈的狀態。如果墳土的組織真是隆起像墳墓一樣，那麼，崎嶇不平，利用的程度有限，禹貢徐州的田地列爲第二，青州第三，兗州第六，都將成謊話了。不過墳土の色澤和性質，因地形和森林等的關係，其分布也不能一致。

據土壤學の色別說：土色白的，含有石灰石膏成分；色赤的，含有鐵質；呈暗褐或黑色的，必含有腐植質。兗州墳土的黑色，因爲有森林的緣故。說文：兗，字本作

澆，古文作台，『台，山間陷泥地，從口，從水敗兒，：九州之渥地也』。可知黑墳爲山林陷積所致。青州的白色，或者是先秦武紀的泰山系，雜有石灰岩，古代發現獨多所致。徐州的赤色，是因爲地層的關係，現代它的表土，並多半是黑色或棕色，而心土是紅色的；古代的赤色，或是現代紅色心土所顯露的。至青州的斥土，胡渭說：『登萊二府，東西長八九百里，三面濱海，皆可以煮鹽，「海濱廣斥」，蓋謂此也』。其分布在青州的東北濱海地帶無疑。徐州土壤分布頗爲複雜，有墳土，也有埴土。孔傳：『土黏曰埴』。徐廣說：『埴爲黏』。是埴爲黏土。徐州之域，東至海，北至岱，南及淮，古代土壤的分布，多依此三方面而不同。東方爲海岸伸張的沖積地，大概古今是一樣的。徐州既多爲墳土，和兗青相同，則與兗青交界的岱南方面，自爲墳土。那麼，淮北的地帶非屬埴土而何。

(三) 荆，揚，梁的泥土 此三州在今爲長江流域，不論禹貢是夏禹真筆，或漢儒僞擬，對此廣大的地域，其土壤概目爲塗泥，其色澤則僅稱爲青黎，殊令人不能深信。雖古代南方開化程度，比北方爲低下，其土壤利用的範圍亦較爲狹小，然記述三州土壤的分布，亦不能以『青黎，

塗泥」四字了之。

按詩角弓：『如塗塗附』。毛傳：『塗，泥也』。說文解字注：『按上「塗」謂泥，下「塗附」連讀謂著』。禹貢『塗泥』，不論訓爲泥土，或附著的泥，要之，其質細柔，見水則化，總不外此意義。故凡傳：『塗泥，地泉濕也』。傅同叔說：『梁州獨言色之青黑而不及其性，則非壤非墳，爲土之剛瘠可知』。是梁爲剛土，荆揚爲柔土。乃土壤的利用，梁爲第七，荆揚爲第八，第九，從此可知三州土壤分布的紀錄不盡可靠。

查梁州地形，中部爲盆地，而沱江，岷江，嘉陵江流域爲沖積地，餘爲岷，蟠家等山地。其土壤分布，若由性質的剛柔來說，則在上古時代只有沿各江流域和盆地爲柔土，其餘類多剛瘠。至荆州在江，漢，九江和雲土夢之間，爲細柔的泥土；在荆，衡，大別等山地，自屬剛瘠。惟有揚州，地處下游，大部爲沖積層，泥土較多。又荆揚古多林木，腐植質必不少，其泥土色澤，或呈暗褐，或爲黑色，大約和梁州的青黎差不多。

### 三 禹貢土壤的變遷

土壤是由於地面或近於地面的層積物質，經過氣候，

地形，和生物等的風化作用而成。地形，氣候和生物既都不能一成不變，故土壤也不能一成不變。禹貢紀述的土壤，到今已有數千年，當然是有變遷的。不過禹貢以後，沒有精詳的紀錄供我們考究，僅有史記貨殖傳，漢書地理志，隋書地理志，通典州郡，通考輿地，及宋史地理志等所記較爲可靠。然一鱗半爪，不可得詳，欲明梗概，非依土壤學原理，加以相當的解釋，殊難尋出變遷的頭緒來。土壤變遷的原因很多，而中國土壤的變遷，不外風力吹積和河流沖積的結果。又森林水利的發展，以及文化事業發達的影響，都能使土壤有相當的變遷，不可不加以注意的。

#### (一) 關於壤土方面：

黃壤分布的擴大

古代壤土的總分布，在今甘，陝，豫，晉及冀西，魯西一帶地方，上面已經說過。而黃壤則僅限於陝甘二省，以視今日的黃土 (Yellow Soil) 多分布在熱，察，綏，寧，冀，晉，陝，隴及豫，魯等省，其範圍相去甚遠，這是什麼緣故呢？大概中國西北的沙漠，上古的時候最厲害的是在新疆方面。北邊的蒙古，尤其內蒙，因爲所有的土質多是新生代的火山噴出的熔岩，而陰山，呂梁，五台等山又是森林蕪蕪，砂礫飛

起，是較現代爲少。所以史稱：夏禹『西被流沙，朔南暨』。北邊並不說及沙漠，而西邊的流沙，相去一定很遠。據奧勃洛奇夫氏 (Obretenko) 的研究：蒙古瀚海非真正之沙漠，雨季植物繁茂，成草原地，僅乾季呈沙漠性。又據科茲衆夫氏 (Kozlov) 說：大戈壁沙漠，有以極小之速度向東移動之情形；並以科布多的蒙古人，科布多湖泊，逐年減少爲証，預計將來之蒙古當完全爲沙漠，而蒙古族將趨滅亡之途云。依此可知古代黃壤分布範圍之小，因大沙漠在古代尙未完全東移。今黃土掩蓋之廣，當然是大量沙漠侵入蒙古的結果。朔風常起，砂塵飛來，河海變色，可見風力吹積，影響於土壤變遷的厲害了。

隋唐後雍州  
土壤的變遷

黃土爲一沙和石灰混合的土質 (Sandy Calcareous clay)，性疏鬆而黏韌，容易

吸收水分，凡有灌溉，便爲沃土。雍州自古即有涇，渭，灃，漆，沮，澧等水以資灌溉，故田土肥沃，秦漢皆資以統一中國。但自隋唐以後，關中糧食便感不足，漕餉皆仰給於東南。是雍州黃壤性質的變遷，隋唐實爲一大關鍵。蓋土性的變動與氣候有關，氣候的變動與森林有關。有了森林，不特可以培養水源，且可增加雨量，使河流不致枯竭，土壤得資灌溉。秦風：『在其板屋』。漢志：『秦民

富饒，天水隴西山多林木，民以板爲室屋』。又說：『有鄠杜竹林，南山檀栢，號稱「陸海」，爲九州膏腴』。由此可見秦漢以前，關中因森林繁植，而土壤便爲肥美。以後經三國的蜀魏相持，五胡的佔據，東西魏的劇戰，都是摧殘森林，影響於土壤的灌溉不少。所以自隋唐迄今，陝省除漢中及幾個河谷，於農業上可資發展外，所謂關中的富足，不過是一個歷史名詞罷了。

冀豫土壤  
的變遷

此二州的土壤在古代都是次生的黃土，不過風力吹積作用，不比山林枝葉的腐化作用來得強大，那時太行，恆山，熊耳，大別諸山，大都有林木掩蓋，腐植質自然比現在爲多，故黃土的色澤不甚顯著，其性質類多肥美。但在河內一帶，自戰國到宋，那鹹質雜於壤土裏頭，爲農耕的大害。那塊平原，除非有水灌溉，起滲透作用，使鹹質下潛，真是沒法利用的。故魏國史起引漳溉鄴，老百姓便歌道：『鄴有賢令兮爲史公，決漳水兮溉鄴旁，終古爲鹵兮生稻粱』。依此可見水利變更土性的重要，即種麥的地方也能改爲種稻的。至二州高地的土壤，古來都不甚變化。隋志：『河東，絳郡，文城，臨汾，龍泉，西河，土地沃少瘠多，以是傷於儉嗇』。通典：『山西土瘠，其人勤儉』。這和今日也差不

多。又今日豫西，除南陽和洛陽附近，有水灌溉的地帶外，都不甚好，在古代更是貧瘠。戰國策韓策：『韓地險惡山居，五穀所生，非麥而豆，民之所食，大抵豆飯』，可見豫西剛瘠的一斑。惟豫東平原，為古代墳土，沃野良田，古今是一樣的。

### (二)關於墳土方面：

徐兗土壤的變遷

造成墳土變遷的原動力有二：a，西北風的吹積力。b，黃河下游的沖積力。尤

以沖積力和墳土變遷的關係為最鉅。因為黃河下游的河道，古來常為遷徙，或南或北，本無一定。當其泛濫所及，砂泥沈澱，則土質肥美；一旦河流他遷，砂礫瀾漫，則地多不毛。故墳土的肥瘠常視黃河變遷為轉移。自周迄宋，河常北行，故徐州土壤多為瘠瘠。漢志：『今之楚彭城，本宋也。沛楚之失，急疾顯已，地瘠民貧』，可為明證。宋初，河便南行。宋史地志：『大名，澶淵，安陽，臨洛，汲郡之地頗雜斥鹵』，可見古兗州的土壤宜於畜牧，因河南遷，就不肥美。是沖積作用，在徐兗土壤的變遷上，其關係實屬不小。

惟近代以來，在黃河下游區域，西北風的吹積力也並不小。據洛斯斐氏說：在北緯三二度（南京稍南）與四〇

度（北緯度）之間，又太行山與東經一一八度（穿過山東西部山地之中心，及江蘇北部諸湖之地）之間，此範圍內，依丁文江氏之意見，以為黃土較沖積土為多，而沖積土大概以北緯三六度為其北境之界限。那麼，吹積的黃土已渡淮而達大江以南。今日徐州良田萬頃，土宜菽麥，與古代彭城相去霄壤，是近代吹積作用的結果。

青州斥土和沖積

河北山東因雨量較少，瀕海地帶，土壤的鹹質較多。然如有河水沖積滲透，亦

能使鹹質下潛。故黃河泛濫，自另一方面說，固為有害；然自壓潛鹹質作用，使土壤便於農作言，並不是毫無利益的。禹貢青州東北海濱的斥土，因無河水泛濫，耕作不宜，古今同病。史稱太公封於營邱，其地鴻鹵，乃通魚鹽之利；降及北宋，仍是地瘠民貧（蘇軾謝表）。就是現代也不見得十分肥美。這都是因無沖積作用的緣故。

### (三)關於泥土方面：

荊揚土壤的變遷

長江流域地形來得複雜，開化也比較晚。關於自然和人文方面，古來變動很多，土壤當然是隨着轉移的。茲分為二項說：

a，河流的作用 就揚州的東境說：長江口岸，上古常在江陰，現在江陰已離海有一百二十八公里。崇明島

在唐武德三年，才發見一小沙洲，現在已擴大到七百平方公里。可知長江的沖積作用，以下游為神速，這樣，就是揚州東境的泥土面積愈來愈大。又中游的洞庭湖，禹貢並未述及，在荊州只說『九江孔殷』。洞庭五渚，至戰國時始見稱說。大概在上古時候，因九江沖積太盛，洞庭已有八渚。（九江會流入江，下游自形成八渚。）嗣後因地形變更，積流難通，由八渚變為五渚，至漢代竟成為大洞的湖澤。

（漢地志：下馬縣西南，有洞庭湖。）是漢以前，荊州泥土的面積當然是由大變小的。降及近世，因湖，資，沅，澧等江沖積過鉅；清康熙時，又許瀕湖居民，各就湖邊荒地，築圍成田，佔地愈多，湖面愈狹，其泥土面積，又由小而日漸擴大。鄱陽湖面，亦因逐漸淤縮，泥土伸漲，近年的變遷狀況，和古代的雲土之由大而小，亦復相同。

b, 文化的影響 中國為農業國，從古以來，文化普及的地方，即是農業發展，土壤利用的程度較高。故古代地方土壤的良否，不盡由於地味原來的肥瘠，恒視文化會否普及以為斷。荆揚泥土本為沃壤，乃禹貢田地列為第八，第九的最下的等級，此實文化尚未成熟，農業尚未發達的緣故。按漢地志：『江南地廣，或火耕水耨；民食魚稻，以漁獵山伐為業』。從此可知當漢朝時候，荆揚地方

的文化程度很低，人民尚多過其遊牧民族的生活，對於土壤的極端利用當然是談不到的。雖說箕路蓋樓以啟山林，蠻荆的開發遠在西周之世；然文化實際所及，必自江左建都始。蓋五胡亂華，北方衣冠之族紛紛南渡，南方文化日以增高，土壤的利用亦日以進步。延及隋唐，江南遂為財賦之區。隋志：『宣城，毗陵，吳郡，會稽，餘杭，東陽，川澤沃衍』。唐書亦謂『鄂土沃民剽』。由是可見文化發展，影響於土壤變遷的一斑。

#### 梁州土壤的變遷

禹貢梁州的開化，比荆揚為早。當周初時，巴蜀的人已從武王伐紂，中原文化諒已傳播。雖文王之化已及江漢，不過是局部的薰陶；荆蠻的開發必待楚子的強大。故由土壤利用的歷史說：梁州確比荆揚為久遠，其生產力不但在禹貢中已比荆揚為大，即到漢代，梁州的土壤仍較荆揚為肥美。史記漢書都說『巴蜀土地肥美，有山林，竹木，疏食，果實之饒』。與荆州至唐代始稱為『沃土』者有別。

查巴蜀地質，沖積土層雖不多，然在古代必為淺露。又其地既多林木，腐植質自為不少。故梁州土壤，色澤青黑而肥美。及近代侵蝕作用較強，土壤已變為紅色，性質也比不上古代的肥沃。據翁文灝氏四川遊記說：『四川內

部土壤，多爲紅色頁岩腐蝕所成，粘性重而滋養性並不甚富。』。依此可見今昔色質的不同，似由於侵蝕作用太強，

腐植質難於存在之所致云。

## 梁惠王與禹貢

馬培棠

### 小序

余前草冀州考原（本刊一卷五期），曾假定禹貢制作之時地，其言曰：『竊以戰國之季，紛亂已極，切望統一，久成上下一致之心理。因有利三晉之形勢，而擬憑藉之，一匡天下者，運神思，垂大典，畫九州，定貢賦』，此禹貢之所由來也。只以意在『考冀州之舊』，『博辨古史』非其目的，故語焉未詳。茲願繼之，暫加發揮如次。

### 定時地

禹貢一篇，取材複雜，嘗試就九州，導山，導水，五服，逆爲先後而研究之，一若有見於制作之消息。五服者，即王都之外，四周各長五百里，曰甸服；甸服之外，四面各出五百里，曰侯服；侯服之外，又各出五百里，曰綏服；綏服之外，又各出五百里，曰要服；要服之外，又各出五百里，曰荒服。按此極規律櫛整齊之地理畫分，要爲紙上作圖之把戲，吾決不承認其在上古有一度之實

現，自作者之王制假託無疑。然而其四隅遼闊，東西南北各數千里，則非完全出於構思，而有當時地理知識作其背景。禹貢曰：『東漸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聲教，訖于四海』。四海之辭，南北雖無明文，而東漸西被，確有實地可指。東海無論矣，流沙蓋指新甘戈壁，師古漢書注曰：『流沙在敦煌西』。如此廣袤，決非殷周人所能想像，更何論乎夏禹。孟子公孫丑上曰：『夏后殷周之盛，地未有過千里者也』。盛周猶不能過千里，夏后氏當更在千里之內。而九州四至乃在數千里外，則禹貢此說蓋出盛周之後。

導水之文，亦如五服之整齊而有規律。若自右左數，則弱黑分列南北，而位極西；江河承之，亦分列南北，而長驅東下；漢渭淮濟，兩兩並流於江河之間。八川平行，儼如翼對，雖曰天然之美，記載亦云周備；且各川文字，數量亦差相等，是作者有心取其衡稱。然而有洛水者，特時於八川之末，禹貢曰：『導洛自熊耳，東北會于澗灩，

又東會于伊，又東北入于河。按其所以獨無比和者，將以足九川之數也；但如洛之水，頗不乏有；江之沱，河之洛，胡爲乎而厚愛於洛，蓋天下之中也。以中視洛，實始於周，史記周本紀曰：『此天下之中，四方人貢，道里均』。此成王時事，而果都洛者乃爲平王，故東遷以後，三川之名方大聞於天下。史記正義曰：『三川，周天子都也』。三川者，伊洛河也。伊入於洛，洛入于河，以洛賅伊，而足九川之數，導五服之水。然則五服王都，其洛邑無疑矣。則禹貢此說又出東遷之後。

導山之文，僅言二脈，與導水之有九者不同。蓋山脈之研究，晚出大川窮原踏委之後；既分大川爲二系，于是範北方之水者，謂之導山，範南方之水者，謂之導蟠冢。

鄭玄四列論，又將二脈各兩分之，史記索隱引其說曰：『汧爲陰列，西傾次陰列，蟠冢爲陽列，岐山次陽列』。所謂次陽列蓋繞於長江之外，陽列分水于江漢之間，次陰列又爲漢渭之限，陰列則初隔河渭，後又繞行于河北。鄭氏之說，不定即禹貢原意，然不得謂禹貢無其文。所可怪者，弱黑不言山介，此猶可以遼遠未悉爲辭；而河洛之間，亦不言山，羣山乃集於河北。四列之文，原有文法，次陽列，陽列，次陰列，皆以二『至于』足述之；惟陰列

凡用『至于』四，倍於其他。禹貢曰：『導岍及岐，至于荆山，逾于河；壺口雷首，至于太岳；底柱析城，至于王屋；大行恆山，至于碣石，入于海』。若以漢書地理志考之，則壺口在河東北屈境，雷首在河東蒲反境，太岳在河東絳縣境，底柱在河東大陽境（王先謙補注），析城在河東濩澤境，王屋在河東垣縣境，大行在河內懷王境，恆山在常山上曲陽境。是除岍岐荆山碣石而外，皆繞行山西邊界，太岳且入其腹地中。按山脈本與水道相發揮，奈何去勻稱，輕中心，轉厚於山西，特詳於河東一隅。山西河東，於周屬晉，則禹貢編制有關於晉。

至於九州，冀州居首，是爲畿輔，不言境界，以示王者無外之意；然以鄰州求之，正值晉地，呂氏春秋有始曰：『兩河之間爲冀州，晉也』，固無怪導山之厚於山西矣。各州次第：一曰冀州，二曰『濟河惟兗州』，三曰『海岱惟青州』，四曰『海岱及淮惟徐州』，五曰『淮惟揚州』，六曰『荆及衡陽惟荊州』，七曰『荆河惟豫州』，八曰『華陽黑水惟梁州』，九曰『黑水西河惟雍州』。是九州首冀，冀東爲兗，兗東爲青，青南爲徐，徐南爲揚，揚西爲荆，荆北爲豫，豫北爲冀，後歸於初，恰成圈狀。荆豫之西爲梁，冀豫之西爲雍，梁南雍北，恰成

直線，列於圈右，正如阿拉伯數字之『10』。此圈線之間，抑所謂『崤函之固』乎？『山西』獨立，『山東』團結，豈非戰國合從之局乎？按言合從者獨推蘇秦，秦蓋集從之大成者也。六國合從，轟烈千古，而其年代乃不易得，故有直疑蘇秦其人不果有，而僅爲小說之材料者。吾以爲從衡長短，各有門戶：愛秦者，神其術；忌秦者，滅其功；以致行事傳說多不切實。然亦吾人之慎取之，不可疑之太過也。茲據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之說，定爲『從約之成，在趙肅侯十八年』。其時晉亡已久，魏韓趙並列爲諸侯；而魏有河東，獨承晉統。考異又曰：『三家分晉，魏得晉之故都，故魏人自稱晉國，而韓趙則否；史公以晉附魏，蓋以此』。然則禹貢之編制，又有關於魏。

### 驗史事

史記十二諸侯年表曰：『齊，晉，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晉阻三河，齊負東海，楚介江淮，秦因雍州之固，四國迭興，更爲霸主』。而三河最險，故晉獨長，秦雖虎狼，不得東逞；地勢資人，良非淺鮮。顧祖禹讀史方輿紀要曰：『秦日以強，足以爭雄於中國；而成周無恙，東諸侯之屬不遂罹秦禍者，不可謂非

『晉之大有造於天下也』。惜乎！三家起而晉室分，因開戰國而邀秦之兼并。雖然，魏初居安邑，終不失爲強大。國策魏策載『武侯與諸大夫浮於西河，曰：『河山之險，豈不信固矣哉！』王鐘侍王，曰：『此晉國之寶也，若善脩之，則霸王之業具矣』。文武明主，均不失晉文之烈。然而惠王之繼之也，好大喜功，作無謀之戰，結怨韓趙，以漁利分人，才經三北，卒棄安邑而遠去，吾固知天下之將變也。

惠王初即位，文武之緒未墜，國勢尙有可觀。史記楚世家宣王六年，載天下之強，惠王爲尤；杜平之會，居諸侯右。比及十七年，圍趙邯鄲，而楚人始議其後。國策楚策載『景舍曰：『王不如少出兵以爲趙援，趙恃楚勁，必與魏戰；魏怒於趙之勁，而見楚救之不足畏也，必不釋趙；趙與魏相弊，而齊與秦應楚，則魏可破也』。楚因使景舍起兵救趙，邯鄲拔，楚取睢之閒。是趙未卒得，而地已先失。乃不知悟，三十年又伐韓，而齊人又乘之。齊策曰：『南梁之難，韓氏請救於齊，齊因起兵擊魏，大破之馬陵』。魏策亦曰：『齊與魏戰於馬陵，齊大勝魏，殺太子申，覆十萬之軍』。是韓又未得，軍乃大破，太子且死。夫魏以不友韓趙而動齊楚之兵，久困之秦乃得乘其弊而逞



其欲。

史記商君傳載衛鞅說孝公曰：『秦之與魏，譬如人之

有腹心疾，非魏并秦，秦即并魏。何者？魏居嶺阨之西，

都安邑，與秦界河，而獨擅山東之利，利則西侵秦，病則

東收地。是魏之地勢固佳，長天下而有餘；秦人亦固深

畏之，痛疾之，而莫可如何！傳又曰：『今以君之賢聖，

國賴以盛；而魏往年大破於齊，諸侯畔之，可因此時伐

魏；魏不支秦，必東徙；東徙，秦據河山之固，東鄉以制

諸侯，此帝王之業也。』孝公明哲，如衛鞅言；惠王老悖，

烏能不墮其計中。傳又曰：『衛鞅將而伐魏，魏使公子卬

將而擊之。軍既相距，衛鞅遣魏將公子卬書曰：『吾始與

公子驩，今俱爲兩國將，不忍相攻，可與公子面相見盟，

樂飲而罷兵，以安秦魏。』公子卬以爲然。會盟已飲，而

衛鞅伏甲士而襲虜魏公子卬，因攻其軍，盡破之，以歸

秦。魏惠王數敗於齊秦，國內空，日以削，恐，乃使使割

河西之地，獻於秦以和。而魏遂去安邑，徙都大梁。』夫

大梁之地，雖隔韓而遠於秦，然而四戰之地，不可以攻

守。蘇秦傳曰：『秦之攻韓魏也，無有名山大川之限，稍

蠶食之，傳國都而止。韓魏不能支秦，必入臣於秦。』秦

無韓魏之規，禍且遂加於他國。然則魏之去安邑，遷大

梁，非特一國之存滅，亦全局轉化之軸也。

惠王亦自知南辱，東敗，西喪，將無抵極；乃思所以

振拔之方，因改元更始，會諸侯於徐州以相王。按魏世家

載惠王三十六年卒，無改元稱王事；主之者，多據竹書。

杜預春秋左氏傳後序曰：『古書紀年篇，惠王三十六年，

改元，從一年始；至十六年，而稱惠成王卒，即惠王也。

疑史記誤分惠成之世，以爲後王年也。』誠以據史記合計

惠襄，都五十二年，若後元十六年，則後元一年正在三

十七年，適與史記誤爲襄王之年者合。竹書爲長。惠王僭

號，固大無謂，而此次會徐州，實爲東方聯歡之盛舉，齊

且與焉。魏之仇，莫齊若，而其卒能相王者，抑猶有重於

是者也？其三年，合從成。但蘇秦之說六國，不始魏齊，

始於燕趙，次及韓魏，再及齊楚。蘇秦之意，若先大國，

而大國有所恃，恐不易動其心，故不先齊楚；若先弱國，

而弱國有所震，恐不易行其言，故不先韓魏。彼『竊以天

下之地圖案之』，天下大勢，初分東西，西方秦，東方六

國。而六國又分南北，東南齊楚，西北燕趙韓魏。蘇秦乃

以僻處之燕趙而令韓魏，楚王雖視『韓魏迫於秦患，不

可與深謀』，然而合之燕趙，固天下之強也。再以燕趙韓

魏而脅齊楚，則齊楚不敢不從；更以燕趙韓魏齊楚而制孤

秦，秦亦不敢不聽命矣。十五年秦兵不敢闕函谷，合從之力也。雖然，六國相結，終須先有河北之聯合。

禹貢作者，於此合從暫時維持之下，稍感和平之新機，因再進一步，想像世界統一，政由天子，其幸福更當百倍於是。然而其所以不克臻此者，未始非初由三晉之分，繼由安邑之去。誠使魏王反故土以振文侯之功，合韓趙以修文公之業，則齊楚可報，強秦可服，非特自拔已也，繼周而王，抑或由此。於是垂大典，開新世，宰制區宇，判其重輕，廢國分州，使相牽掣。三晉之地，四塞之區，憑爲畿輔，以臨天下，是爲冀州，呂氏春秋有始曰：『兩河之間爲冀州，晉也』。晉南爲周，不足有爲，然居中原，兼顧三隴，畫爲豫州，有始曰：『河漢之間爲豫州，周也』。東敗之齊，長子且死，不可不重殺其勢，大魯衛以分之，有始曰：『河濟之間爲兗州，衛也；東方爲青州，齊也；泗上爲徐州，魯也』。南辱之楚，亦一強敵，

重割百越，以減其力，有始曰：『東南爲揚州，越也；南方爲荊州，楚也』。西喪之秦，其暴尤甚，巴蜀合心，足以擾之，有始曰：『西方爲雍州，秦也』，而無梁州，乃曰：『北方爲幽州，燕也』。蓋呂覽作於秦相，怒於禹貢之割裂國土，故以梁并雍；然而減一則不得爲九，因出燕於冀，以削三晉，名之曰幽，附於九州之末，又擢豫於冀之前，藉以泯滅合從之痕跡。吾於呂覽，益信禹貢用心確有如上所云云。

### 附識

本篇只願說明梁惠王與禹貢之關係，至於禹貢果何如人作，關涉尚多，非此短文所能明白。吾將以本篇爲引論，繼而研究：何爲而有九州？何爲而有五服？何爲而託名於大禹，以及貢賦之由來等等，各具專草，以發揮本篇之所未能盡。

二二，十，八，於保定。

## 宋史地理志考異

荆湖南路，荆湖北路

聶崇岐

『江陵府，…縣八，…公安，次畿。』

『潛江，次畿，乾德二年升白伏巡爲縣。』

輿地紀勝六四，『建炎三年，公安縣陞爲軍使。紹興四年復舊』。

『二年』，九域志六，隆平集一，輿地紀勝六四，通考三一九，皆作『三年』，『伏』，太平寰宇記一四

六，及隆平集皆作『泐』，而通考又作『秋』。

『開寶中，廢吉陽縣。』

『監利，次澠，至道三年以玉沙縣隸復州，…』

『太平寰宇記一三三，『孝感縣，皇朝開寶三年併吉陽

『三年』，志復州玉沙縣下作『二年』，九域志六作

入焉』。九域志六，『開寶二年省吉陽縣入孝感』。

『三年』。

『復州，…縣二，景陵。』

『鄂州，…武昌軍節度，初爲武清軍，至道二年始改。』

『九域志十，『建隆二年改晉陵縣爲景陵』。輿地紀勝

『至道二年』，九域志六作『太平興國三年』。

七六，『竟陵，…建隆三年改景陵』。

『縣七，…崇陽，望，唐縣，開寶八年又改今名。』

『玉沙，下，至道二年自江陵來隸。…熙寧六年又隸江陵

『九域志六，『開寶八年改臨江縣爲崇陽。』通攷三一

府。』

九，『崇陽，唐唐年縣。宋改』。太平寰宇記一一二

『九域志六，『乾德三年以白沙院置玉沙縣，至道三年

與通攷同。

隸復州』。『至道二年』，志江陵府監利縣下作『三

『咸寧，中。』

年』，已見上文。又九域志十，『熙寧六年，省玉

『九域志六，『景德四年改永興縣爲咸寧』。輿地紀勝

沙縣爲鎮入江陵府監利縣』。續通鑑長編熙寧六年五

六六，『僞唐升爲永安縣。…景德四年改咸寧，避永

月，『以玉沙縣爲鎮入監利』。

『安陵諱也』。

『常德府，…常德軍節度，乾德二年降爲團練…，政和七

『通城，中。…』

年升爲軍。』

『輿地紀勝六六，『元豐八年割隸岳州，元祐元年歸于

『九域志六，『周爲武平軍節度，皇朝建隆四年降團

『鄂』。

練』。輿地紀勝六八，『常德府，上』。又，『後唐武平

『德安府，…安遠軍節度，本安州。』

軍節度，降爲團練州』注，『乾德二年』。又，『升永

『宋史一，太祖紀一，建隆元年正月己酉，『復安州爲

安軍，改靖康軍』注引國朝會要，『崇寧元年以犯陵

節度』。

名改』。又，『繼改常德軍』注引會要『政和七年』。

『縣三，：桃源，望，乾德中析武陵地置縣。』

改。』

『乾德中』，九域志六作『元年』，隆平集一及輿地紀勝六八皆作『二年』。

隆平集一，『淳化五年升王朝場爲平江縣』。輿地紀勝六九，『淳化四年陞爲王朝縣；至道二年改爲臨湘縣』。

『龍陽，中，大觀中改辰陽，紹興三年復舊，五年升軍使，：三十年復縣。』

『歸州，：建炎四年隸夔路，紹興五年復，三十一年又隸夔。』

『紹興三年』，輿地紀勝六八作『元年』。『五年』，

『三十一年』，輿地紀勝七四作『二十一年』。

輿地紀勝亦作『元年』。『三十年』，輿地紀勝作『三十一年』。

『辰州，下，盧溪郡，軍事。』  
輿地紀勝七五，『辰州，沅陵郡』。

『沅江，中下，自岳州來隸。乾道中割隸岳州，今來復。』

『靖州，：縣三，永平，下，本渠陽縣，崇寧三年改名。』

九域志六，『乾德元年改橋江縣爲沅江』。輿地紀勝

『三年』，輿地紀勝七二作『二年』。

六八，『沅江，馬氏割據改爲橋江縣。：乾德元年復

『會同，本三江縣，崇寧二年改。』

曰沅江。：隸岳州。：元符二年撥隸鼎州』。

輿地紀勝七二，『會同縣，：崇寧二年立三江縣，是年改今名』。又引四朝國史地理志，『本三江寨，崇

『峽州：縣四：夷陵，中。』

寧二年置縣賜名』。

輿地紀勝七三，『開寶八年省巴山縣爲鎮入夷陵』。

『長楊，中下。』

『荆門軍，開寶五年長林江陵二縣自江陵來隸。』

『楊』，輿地紀勝七三作『陽』。

續通鑑長編十三，開寶五年二月乙亥，以荆南荆門鎮

『岳州：宣和元年賜軍額。』

爲荆軍門』。輿地紀勝七八，『荆門軍，同下州』。

『元年』，輿地紀勝引指掌圖作『二年』，引會要作

『縣二，長林，次畿。』

『元年』。

太平寰宇記一四六，『長林縣，開寶五年割襄州故樂

『縣四：平江，上；臨湘，淳化元年升王朝場爲縣，尋

鄉縣合爲一縣』。輿地紀勝七八與寰宇記同。

『漢陽軍，…縣二，…漢川，下，太平興國五年自德安來隸。』

按：『德安』應改爲『安州』，因太平興國五年，安州尚未升爲德安府也。太平寰宇記一三一『周世宗…

以漢陽縣置漢陽軍，仍析漢陽縣地置漢川縣』。九域志六，『太平興國二年改汝川縣爲漢川』。輿地紀勝七九，『皇朝改汝川縣爲義川縣，太平興國二年改曰漢川』。

『壽昌軍，下。』

輿地紀勝八一，『壽昌軍，同下州』。

『本鄂州武昌縣，嘉定十五年升壽昌軍使，續升軍。』

輿地紀勝八一引樞密院文，『樞密院關鄂州：武昌縣係是江西上流去處。見今本縣創立兩軍，專備防守江西衝要隘口，竊慮知縣難以彈壓。十四年十二月三省樞密院同奉聖旨，『武昌縣陞作武昌軍使』。又，

『十五年正月，武昌縣陞作壽昌軍』。

『潭州，…縣十二，長沙，望，開寶中廢常豐縣入焉。』

九域志六，『乾德三年升常豐場爲縣，開寶中，省入長沙縣』。

『衡山，望，淳化四年以衡山來隸。』

九域志六，『衡山』上冠『衡州』二字。

『湘陰，中，乾德二年自鼎州隸岳州，俄而來隸。』

『二年』，九域志六作『元年』。

『寧鄉，中。』

九域志六，『太平興國三年析長沙縣地置寧鄉縣』。

『衡州，…縣五，…安仁，中，乾德二年升安仁場爲縣。』

『二年』，九域志六及輿地紀勝五五，並作『三年』。

又輿地紀勝，『咸平五年析衡陽衡山二縣地益之』。

又輿地紀勝五五，衡州下有酃縣，並引國朝會要云，

『開禧嘉定年置』。志未載。

『道州，…乾德三年廢大曆縣。』

九域志六，『省大曆縣入寧遠』。

『縣四，營道，緊，熙寧五年省永明縣爲鎮入焉。元祐元年復。』

九域志六，『建隆三年改弘道縣爲營道縣』。隆平集

一，『建隆四年改弘道縣爲營道』。『元祐元年』，

輿地紀勝五八作『二年』。

『江華，緊。』

隆平集一，『江華前屬潭州，建隆四年割屬道州』。

『寧遠，緊，唐延唐縣，乾德三年改。』

『延唐』，九域志六作『延喜』。輿地紀勝五八，『延唐，晉爲延熹，乾德二年改寧遠』。

『永州』，：縣三，：東安，中，雍熙元年升東安場爲縣。

九域志六，『東安場』上冠以『零陵縣』。『雍熙元年』，

太平寰宇記作『太平興國七年』。

『郴州』，縣四，宜章，中，唐義章縣，太平興國初改。

輿地紀勝五七，『初』作『元年』。

『南渡後增縣二，興寧，嘉定二年置資興縣，後改今名。』

按太平寰宇記有資興縣，九域志無，蓋太平興國後廢省，南渡後又復者。

『寶慶府』，本邵州，：大觀年升爲望郡。

輿地紀勝五九，『邵州』，乾德二年始爲中州。：大觀

二年升望。

『全州』，下，軍事。

輿地紀勝六十，『全州』，清湘郡，軍事。

『桂軍陽』，：縣二，平陽，上，：天禧三年置。

『三年』，九域志六作『元年』，輿地紀勝六作『三

年』。

『藍山』，中，景德三年自郴州來隸。

『三年』，九域志六及輿地紀勝六一皆作『元年』，

通攷三一九彬州下作『二年』，而桂陽軍下作『元

年』。

『南渡後增縣一，臨武，中，自石晉廢，紹興十一年復。』

『十一年』，輿地紀勝作『十六年』。

## 記『舊鈔本穆天子傳』

張公量

莫友芝邵亭知見傳本書目引張金吾愛日精廬藏書志

云：

穆天子傳舊抄前有荀楊序，首有結銜五行云：

侍中中書監光祿大夫濟北侯臣勗。一行

領中書令議郎上蔡伯臣嶠言部。二行

秘書主書謹勗給。三行（按孫詒讓云，『謹勗似是令史姓

名，然爲譌字，『勗』字書所無，疑當爲『勗』之誤。）

秘書校書中郎張宙。四行

郎中傅瓚校古文穆天子傳已訖，謹並第錄。五行

此五行世行本無。按史記索隱引穆天子傳目錄云，

『傅瓚爲校書郎，與荀勗同校定穆天子傳』，蓋即指此。板心有『元覽中區』四字，蓋秦西巖藏本。

孫詒讓籀齋述林並記其事。惟不載經見出處，但云，『舊鈔本穆天子傳卷首荀勗叙前有結銜五行（下略）』而已，則是孫氏亦曾目睹張氏藏書志所云之舊鈔本乎？抑僅據藏書志或知見書目所記而已。竊以後者可能性較大，然終莫能是定。蓋在三人，孫氏爲晚。張志刊於道光丙戌，莫目刊於同治癸酉，孫氏當及見之。然『荀勗序』之『楊』『序』，彼作『勗』『叙』；第五行『郎中傅瓚校古文穆天子傳已訖』之『訖』，彼作『記』，故註云，『疑當作訖』。此則張氏有張氏之舊鈔本，孫氏有孫氏之舊鈔本，其間面目顯有不同者矣。又張氏以板心有『元覽中區』四字，逕指爲秦西巖之藏本，而孫氏無說。此中疑難，甚願博聞君子有以解之。

孫氏於此結銜，考證頗爲翔實。以此鈔本爲西晉時校上之舊，其珍貴可知。茲錄其文如左，以明顛末：

（上結銜五行略）明以來刊本無此五行，惟舊鈔本有之。

蓋猶西晉時校上之舊。漢劉向校定古書目錄，皆屬於叙後，故司馬貞史記索隱引穆天子傳目錄云，

『傅瓚爲校書郎，與荀勗同校穆天子傳』。宋本高

續古史略亦云，『郎中傅瓚，卽師古注漢書所引臣瓚者也』。皆即指此叙首五行也。臣勗者，荀勗；臣瓚者，和瓚。孔穎達左傳後叙疏引王隱晉書東晉傳云，『汲郡初得此書，表臧秘府，詔荀勗和瓚以隸字寫之（原註：新晉書東晉和瓚傳並不云瓚與荀勗校竹書）』。此叙蓋勗瓚二人同進，故稱臣而不著姓。吳琯古今逸史及近時洪筠軒校本所載序，並止題荀勗撰，誤也。第四行『秘書校書』四字，統下『傅瓚』一行。『張宙』結銜，『中郎』當爲『郎中』之誤。蓋張傅二人同爲秘書校書郎中也。李林甫唐六典秘書郎注，『晉起居注云，「武帝遣秘書圖書，分爲甲乙景丁四部，使秘書郎中四人，各掌一焉」。晉書云，「左太冲爲三都賦，自以所見不博，求爲秘書郎中」。』（此所引乃十八家晉書，新晉書左思傳則刪去「中」字矣。）宋氏除「中」字。據李說，則晉曰『秘書郎中』，宋曰『秘書郎』。索隱引作『校書郎』者，緒文。新晉書職官志，『秘書監屬官，有丞有郎』，則誤依劉宋官名除『中』字，非晉制也。此五行非徒可證索隱，並可證史文之誤，舊本書之可貴如此。

總孫氏之言，約有二事。以司馬貞史記索隱，宋本高續古史略，孔穎達左傳後叙疏所言之名稱，證明臣勗臣嶠之爲荀勗和嶠，一也。以晉起居注，晉書左太冲傳所言之官制，刊正張宙結銜『中郎』爲『郎中』之誤，二也。皆足

## 廣東潮州舊志攷

廣東潮州之有志，或曰：明宏治間知府車份所修五卷，實其蘊藪也。（康熙潮州府志凡例一：『潮州志修於明弘治中郡

丞車份。周頊勳乾隆潮州府志卷首，錄車份志叙，附按曰：『潮志自明

宏治以前，無可攷矣。』然予稽諸史籍，乾道淳熙之際，蓋

猶有書名可考見者。（宋史藝文志三，有王中行潮州記一卷。中行揭

陽人，淳熙十二年，曾知東莞縣。又順治潮州府志四官師部：『常禕邛州

人，嘗修潮州圖經。』考禕爲郡守，在乾道年間。）明文淵閣所度潮

州府志，圖志共六部；（文淵閣書目卷十九暑字號，舊志有潮州府

志一冊，潮州圖志二冊，又潮州府三陽志二冊，又潮州三陽志二冊，又三

陽志一冊；卷二十往字號，新志有潮州府并屬縣志一冊，共六部。謹按：

所謂『三陽』者，即海陽潮陽揭陽也。）而宋王象之輿地紀勝所引

潮州圖經，則又有二種焉。是潮州雖處禹域極南之地，其

有方志，蓋已昉自趙宋之世矣。惜夫舊籍湮沒，存目無

徵，遂使後之人誤以車志爲始；而未知車氏之前，更有

以糾史文之紕謬。雖屬瑣屑極微之考證，而其功則確乎其不可沒矣。

二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北京大學西齋。

饒宗頤

志書也。茲廣爲蒐集，勒成斯編，倘存辜較，并加疏證，用備研討舊志者之助耳。

方志之書，名目綦繁，茲所稱述，厥名有五：曰

『記』（如王中行潮州記），曰『圖志』（如文淵閣書目所載潮州圖

志），曰『圖經』（如輿地紀勝所引趙師及潮州圖經），曰『府志』，

又或簡稱曰『志』（如千頃堂書目中雷春永樂間修潮州志），其名

稱雖有歧異，而義例實未有不同者也。予考千頃堂書目所

列明代潮州方志，皆稱曰『潮州志』；惟清吳穎所修者，

獨作『潮州府志』。按潮州之置爲府，實肇於洪武元年。

自廢路爲府，方志乃有『府志』之稱；而其簡稱曰『志』

者，蓋沿宋代舊規也。乾隆潮州府志言潮州之有府志，車

份實擬其例（見卷三十一職官表）；然文淵閣書目中，有潮州

府新舊志三種。是『府志』之名蓋已權輿乎明初矣。

文淵閣書目所載各潮州志（見上註），皆未言修於何時。



考書目卷首有楊士奇正統六年題本，稱各書自永樂十九年，由南京取來移貯文淵閣，則此數志者，當為永樂十九年以前所修輯也。其所謂潮州三陽志，則必修於宋宣和以後，蓋宣和三年，析海陽置揭陽，潮州始領有三縣也。至各書為何人所撰，文淵閣書目并未著錄，今亦不可考矣。謹附記於此，不更別錄於後云。

茲編採錄之例，特限於州；其屬各縣之志，率不列入。至於排比之先後，一依修纂之年代云。

宋

潮州記一卷 王中行撰，佚。

謹按：此編著錄於宋史藝文志卷三，又見於道光廣東通志藝文略五。考千頃堂書目無其名，（千頃書目僅錄其增江志四卷，而王中行則作王仲行。）書之佚蓋已久矣。潮州方志最古而可考者惟此，然書僅一卷，當為物具雛形之志書也。

潮州新圖經 佚名，佚。

王象之輿地紀勝一百：『潮州新圖經教授陳宗衢序』。

謹按：此書道光廣東通志藝文略有著錄。其撰著人未詳；而陳宗衢序，今亦不可考也。

潮州圖經 常祿修，佚。

王象之輿地紀勝一百：『潮州圖經郡守常祿序』。

謹按：順治潮州府志稱：『常祿曾修潮州圖經（見上註）。而紀勝載有其序文二節，茲遂錄於下：』

『一潮州耳：或曰『金城』者，以是山舊屬於金氏；』

曰『鳳凰山』，（下當有闕文）一水緣溪而出；（按輿地

紀勝一百景物類鳳水條引圖經云：『在鳳凰山下，曰『鳳水』者，以

鳳山一水緣溪而出。』所引圖經或即此序。是語足彌其遺漏也。）

曰『鯉渚』者，以韓公驅鱷之奮；曰『揭陽』者，

蓋有取於古之舊縣；曰『潮陽』者，蓋有取於今之

郡名』。

又曰：『太平興國間，始有聯名桂籍者』。

此斷章賸句，蓋為乾道間禕所修圖經之自序也。

潮州圖經二卷 趙師巖修，佚。

吳穎順治潮州府志四官師部：『嘉泰間，潮州刺史有

趙思芳，字會時，開封人』。（按趙師巖，順治潮州府志訛

作『思芳』，康熙雍正兩潮州府志，并誤作『師芳』。茲從宋史藝

文志。）

謹按：此潮州圖經二卷，原著錄於宋史藝文志三。

道光廣東通志藝文略據之採入，竟誤題為『一卷』；

并謬引輿地紀勝曰：『郡守常祿序』。考祿為郡守，

在乾道年間，距師岌刺潮，先三十餘年。師岌於嘉泰間修圖經，不應禕爲作序也。其以常序爲趙書而作者，蓋未知常曾自修潮州圖經也。

明

永樂潮州志 雷春修，佚。

千頃堂書目七地理類中：『雷春潮州志永樂間修』。

乾隆潮州府志三十一職官表：『雷春，福建汀州

人，永樂七年任知府』。

正統潮州志 王源修，佚。

千頃堂書目七地理類中：『王源潮州志，正統間

修』。

萬姓統譜四十五：『王源，龍溪人（龍溪當作龍巖），永

樂初進士，爲庶吉士，歷官兵部職方郎中，廣東潮

州知府，所至有聲』。

謹按：乾隆潮州府志宦蹟傳，不云『源曾修潮州

志』。

景泰潮州志 沈聲修，佚。

千頃堂書目七地理類中：『沈聲潮州志，景泰間修』。

謹按：沈聲籍貫行實未詳。

天順潮州志 佚名，佚。

千頃堂書目七地理類中『□□□潮州志，天順間修』。

謹按：此書撰人未詳。

宏治潮州志五卷 車份修，盛端明輯，佚。

潮州府同知車份序：『……宏治丙辰，余來佐潮郡，

閱舊志而竊有疑焉。一日，潮士盛端明進見，余以其

意語之，端明忻然，退而重爲纂輯成編，以質於余，

簿書碌碌，未暇也。近余以疾乞歸，得以參之舊志，

考正其訛謬，補其闕疑，爲書四卷，彙分爲二十篇，科

頁，職官，別爲年表一卷。……』（乾隆潮州府志卷首）

千頃堂書目七地理類中：『車（今本「車」誤作「東」）份潮

州志五卷，弘治間修。』

乾隆潮州府志三十一職官表：『車份會稽進士，宏治

間任同知，創修府志』。

光緒海陽縣志卷三十六：盛端明，字希道，饒平學，

海陽人。……累官至禮部尙書』。

謹按：此編，道光廣東通志藝文略三，亦有著錄；

惟題曰『府志四卷』，誤也。舊以是志爲車份所

撰，然觀車叙，迺份延端明纂輯；雖後經份稍爲補

訂，而草創之功，固當屬之端明也。又車序言此志

共二十篇，其名今已無考。惟吳穎順治潮州府志有

述車志貪吏論，迺知諸編中，『貪吏』為其一也。然顓所引者，迺從郭春震志中逐錄，非曾目睹其書，蓋車志清初已亡佚矣。

嘉靖潮州府志八卷郭春震修，佚。

林庭壘序：『林子讀郭公漸齋續修潮志，其凡例有八：首「地理」；次「建置」；次「田賦」；次「祠祀」；次「官師」；次「選舉」；次「人物」；終「雜志」。比方類記，而義例以燦；災祥附著，而天人以判。』（乾隆潮州府志卷首）

千頃堂書目七地理類中：『郭春震潮州志八卷，嘉靖間修』。

乾隆潮州府志三十三，官蹟傳：『郭春震，字以亨，江西萬安進士。嘉靖二十四年修府志，重建文廟有碑記』。

謹按：此志著錄，見明史九十七藝文志二，又江西通志卷一百三。周碩勳錄舊志序，附以跋語曰：

『潮志：迨嘉靖二十六年，太守郭春震重修之；贖盡飄零，世亦罕見。』是嘉靖潮州府志，乾隆初已鮮有傳本矣。道光廣東通志錄此書，亦題曰『佚』；迺作十二卷，與各書標曰『八卷』者異，未

審何所據也。

清

順治潮州府志十二卷吳顓修，存（順治辛丑刊本）。

乾隆潮州府志三十三：『吳顓，號爾雪，江南溧陽人。順治十五年，出守潮州，時郡志修自前明嘉靖丁未，已百二十餘年，顓搜羅殘編，偕諸生鄒（志作「郭」）慶春等，重加修輯，辛丑志成』。

謹按：順治潮州府志分十一部：曰『地書』，曰『賦役』，曰『祀典』，曰『官師』，曰『科名』，曰『人物』，曰『兵事』，曰『山川』，曰『古蹟』，曰『軼事』，曰『古今文章』，都十有二卷。是時程鄉，平遠，鎮平，仍屬潮州，故志皆列入。其書為潮州知府吳顓所親定；參稽考訂者，有諸生楊闈，曾棟奇，陳士稼，鄒慶春諸人，（陽湖字

今為，大埔人。棟奇字砥慈，海陽人。士稼里貫侯考。受春字豫來，海陽人。而慶春搜討尤力。顓於兵燹之後，乃能留意及此，網羅遺聞，編成卷帙，其存吾鄉文獻之功，不為不多也。

康熙潮州府志十六卷林杭學修，存（康熙丙寅刊本）。澄海縣知縣湘潭王岱叙：『郡守林公守潮數年，志

事遂興……與耆舊陳園公（海陽人名衍虞），林介文（普寧人名傳賢），兩君筆削點定；草創稿成，復就余（鍾岳）楊（鍾岳）諸先生釐正之。……予適待罪澄海，與陳林兩先生為故交，因得窺其書，深嘆馬文班實，二者俱備』。

潮州府知府江寧林杭學叙：『……開局修纂，始於康熙二十二年七月，越二十三年十月而志成，為條目二十有八。……』

謹按：康熙潮州府志，清學部圖書館方志目有著錄。道光廣東通志藝文略題曰：『知府林杭學修，郡人楊鍾岳輯』。光緒海陽縣志仍之。攷此志撰稿，實出於陳衍虞林馬兩先生手，楊鍾岳不過稍加釐正而已。鍾岳是志序曰：『叨越敦請，辭不獲命』；又曰：『不意兩豎時侵，未能與諸生同人，彙帙而分門，刪繁而舉要；及誌將告成，始得肆力一覽觀焉』。由此可知當時鍾岳雖被總纂之職，實未能始終其事也。（府縣志鍾岳傳不載其有修志事。）

又按：陳衍虞所著有序錄一卷，其文與是志各門小序，大同小異，蓋即當時草稿，更加訂定者也。此足證康熙潮州志撰稿多出自衍虞手也。

雍正潮州府志二十四卷 胡恂修，存（雍正壬子刊本）。

謹按：胡恂，浙江蕭山人，貢生，雍正五年遷任州知府。癸卯重修郡志，成書二十四卷，列目三十，較吳、林兩志，搜採參訂，更為詳備。乾隆周志，實取之為藍本也。

乾隆潮州府志四十二卷 周頌勳修，存（光緒癸巳重刊本）。

謹按：周頌勳，湖南寧鄉舉人，乾隆二十一年，由廉州知府調任潮州。乾隆辛巳仲春，續修府志，至壬午季冬始竣事。成書四十二卷，分三十六門，皆手自纂定。其條目雖較舊志為詳博，而義例實皆雜而寡法；且去取好憑臆斷，實其所短，如趙德昌黎文錄叙，曾經大儒朱子所鑒定；清嘉慶欽定全唐文亦有載入，實可無庸致疑，而周氏竟以為贗質，刊而不錄，皆疑古太過之病。至其逐錄舊文，每率臆沾塗竄，而自謂為之剪裁潤飾（見卷首例言），此尤乖於史法者也！

### 蘇州國學小書堆書店

城內五卅路十五號

廣東通志	白紙	百廿冊	五十元
廣西通志	同治年印本	八十冊	五十元
安徽通志		百廿冊	五十元
山西通志		九十六冊	五十元
河南通志	正續	六十四冊	三十元
盛京通志	乾隆本	廿八冊	三十五元